



## 關於立法會麥瑞權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文化局對立法會 2015 年 6 月 24 日第 564/E433/V/GPAL/2015 號函轉來麥瑞權議員於 2015 年 6 月 17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5 年 6 月 24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現答覆如下：

一、特區政府十分重視澳門青年人才的培育及可持續發展，考慮到新花園愛都酒店舊址地處塔石廣場區域，東接東望洋燈塔，西至大三巴牌坊，南聯望德堂文創區，北臨饒宗頤學藝館、盧廉若公園、葉挺故居及國父紀念館，其地理位置非常優越。現時塔石廣場四周的文化氛圍濃厚，也是市民喜愛的活動場所，鄰近分佈多所學校，具有獨特的優勢打造為青少年文康活動中心。因此，特區政府目前正構思再利用舊愛都酒作為集藝術、文創、教育、體育及休閒於一身的建築綜合體，在培養青年創意人才的同時，亦可連結區內的文化、教育、康體等設施，透過資源整合產生協同效應，推動整個片區的發展，同時達至分流旅客，為澳門城市文化藍圖塑造全新亮點。

自今年四月中旬特區政府社會文化司司長譚俊榮在立法會施政報告中公佈「愛都酒店再利用構想」以來，在社文司辦公室率領下，跨局部門共同協作，已分別對文化諮詢委員會、街坊總會、非高等教育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等專業人士講解有關計劃構思，並吸納意見。同時，為更深入聽取市民聲音，特區政府更舉辦以青年人為對象的諮詢會及與街總合作舉辦了兩場公開聆聽市民意見的座談會，介紹愛都酒店舊址作為青少年文康活動中心之構想，獲得與會大多數人士的贊同。由於愛都酒店重新利用的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文化局  
Instituto Cultural

定位及用途，將與鄰近已有的文化康體設施互補，不與現有設施重疊。因此，愛都酒店並未計劃作為創意產業基地。麥瑞權議員的書面質詢中提到「特區現時將創意產業基地放置於愛都酒店」，可能是對有關計劃有所誤解。

民間機構早前開展的一項問卷調查結果顯示，超過六成受訪者贊成將塔石區打造成文化、創意、青年文康中心。目前特區政府正透過一系列公眾意見收集活動，廣泛吸收社會各層面的專業人士和市民大眾的意見與建議，並且將對不同意見梳理整合，優化現有再利用方案，推動愛都計劃朝著更臻完善的方向進展。

二、鑒於愛都酒店對面的塔石廣場西側已設有中央圖書館設施，因此，特區政府目前將不考慮將舊愛都酒店再利用為圖書館用途，以免資源重疊。而南灣舊法院的再利用，經多年討論及平衡考慮各方意見後，已落實作為新中央圖書館之選址，目前已初步完成建築方案，正進入製作施工圖則的階段。特區政府為了更充分善用舊法院之地利及人流優勢，未來新中央圖書館在條件許可的情況下，將考慮適度加入文化創意方面的元素。而現階段，在新中央圖書館工程正式啟動前，文化局將繼續善用舊法院現有空間，持續舉辦多項展覽以及作為黑盒劇場之用途。

尚此奉覆，並致謝忱！

文化局局長

吳衛鳴

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七日